

爲什麼結婚： 國內將婚伴侶婚姻承諾考量因素之探討

謝文宜

實踐大學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研究所

摘要

面對逐年上漲的離婚率，本研究初步嘗試運用配對研究的方式，針對 20 對已經訂婚的將婚伴侶，進行二階段面對面的深入訪談。檢視現代年輕人雙方從戀愛關係的交往階段到踏入婚姻實踐階段，當面臨婚姻考量與抉擇時，是什麼樣的因素促使他們仍然願意付出承諾，進入婚姻，與配偶共同建立新的人際關係網絡，以及新的權利義務關係。研究發現：現代年輕人對於婚姻承諾的抉擇與考量往往涉及了多元的意涵，交織著社會結構、人際網絡、個人與伴侶關係四種不同向度。其內涵了「男大當婚，女大當嫁」、「交往久了應該要結婚」、「傳宗接代」、「姻緣天注定」、「雙方家人相處」、「養父母，求賢內助」、「輿論壓力」等傳統價值觀念的文化腳本考量因素；以及對方個人特質的考量、情感投入程度的需求評估、思考伴侶雙方是否可以相互學習與扶持，並在日常生活中付出實踐，以行動表示自己對於情感的承諾，體現伴侶的共體關係，呈現出婚姻承諾多元文化價值並存的現象。

關鍵字：婚前伴侶關係、婚姻承諾、將婚伴侶

*本研究爲實踐大學經費補助完成專題研究計畫（USC 93-05-19802-09）；並感謝匿名審查委員所提供寶貴的意見，以及在研究過程中接受訪談的每一位朋友。

壹、緒論

伴隨著平均初婚年齡的逐年增長¹，聯合報系民意調查中心（2005）指出，正逢適婚年齡的未婚民眾當中，有 17%堅持不婚，其餘有 80%則仍在等待；倒是有三成二已進入婚姻關係的伴侶表示，如果人生可以重來的話，將不再選擇進入婚姻關係²。根據內政部統計處（2005b）「台閩地區 15 歲以上人口之婚姻狀況」公布的資料亦顯示，15 歲以上人口離婚的比率比二十多年前高了五倍³，其中以女性離婚人口比例較 1976 年成長六倍多；若以每年度辦理離婚登記對數，計算粗離婚率來看則從 1976 年 0.50‰，成長至今 2.87‰，所占比例有逐年上升之現象，反映出離婚率的快速成長，有愈來愈多的夫妻亟欲逃離，選擇分道揚鑣。

誠如上述的統計資料，呈現出台灣社會遲婚、晚婚，甚至恐婚、不婚與高離婚率的普遍現象，可以看出現代人對於兩性之間情感交往與婚姻關係的經營，其實是帶有許多的恐懼與焦慮：「我真的要結婚嗎？」、「我該結婚嗎？」、「我適合結婚嗎？」、「那為什麼我要結婚？」、「這樣過日子也好像也還蠻好的，難道我要走入婚姻嗎？」、「難道我要跟這個人在一起嗎？」、「怎麼確定？」、「我做這樣的決定是正確的嗎？」....

面對這一連串的問題引發了研究者對婚姻意涵的重新思考，試圖透過相關的文獻整理與質性訪談資料分析，重新檢視未婚男女對於婚姻的期待，進一步探討究竟是哪些因素令戀愛中的男女，在親密關係中做進一步的承諾後，願意告別單身生活，走進婚姻體制，建構新的人際網絡？是因為年紀大了，為了結婚而結婚？或是因為朋友都結婚了？為了傳宗接代？生米煮成了熟飯、有了小孩而進入婚姻？或是兩人自由戀愛的理性選擇？還是背負著傳統社會壓力，受到「門當戶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安排？

對此，本研究目的有二：一方面，透過蒐集國內將婚伴侶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訪談資料，澄清、瞭解約會中的男女抉擇進入婚姻的期待，進一步探究其到底是在什麼樣的情形下願意承諾對方走入婚姻關係，重新思索「婚姻」在現代社會底下的意涵。二方面，不但可以幫助準備進入婚姻的將婚伴侶雙方重新認識自我，預防未來兩人在婚姻關係中實質互動與期待的落差，亦可作為婚前諮商／輔

導工作者重要的參考依據。

貳、文獻回顧

近年來國內外相繼有許多學者意識到社會變遷與多元情慾的發展，將親密關係的發展區分爲二大階段：第一階段爲婚前戀愛，二階段則爲婚後關係經營與家庭建立，並視其爲一連續光譜的不同的發展階段，探索比較其婚前關係的形成與發展與婚後關係的調適。在婚前兩性交往的戀愛階段，過去的研究包括有：王慶福（王慶福，1995，2000；王慶福、林幸台、張德榮，1996）、卓紋君（卓紋君，1998，2000a，2000b，2000c；卓紋君、饒夢霞，1998）、修慧蘭和孫頌賢（2003）、張思嘉（2001）、劉惠琴（2001）、謝文宜（2005）、Lee（1973）、Murstein（1987）、Rubin（1973）、Rusbult（1980, 1983）、Sprecher（1999, 2002）、Sternberg（1986, 1988）...等，所探討的問題多半以社會互動論與社會交換論的觀點出發，關注在男女之間情感交往的理論類型、愛情關係的發展歷程與模式、親密關係的循環互動形式、擇偶的表現型態、擇偶條件與關係建立的影響性因素（其中包括：個人特質與背景、伴侶雙方的社會支持網絡、外在其他吸引力、關係中的酬賞與回饋、關係的投入程度、價值觀相似度、自我揭露程度，以及衝突頻率...等等），逐步探究愛情關係的品質，並歸納出婚前關係發展的階段，及兩性情感的交往模式，喚起社會心理學者對兩性關係的重視，增加社會大眾對於兩性情感交往關係的認識與瞭解，提供正在交往中的情侶對親密關係形成與發展模式，有一個認識的平台。

在婚後階段的親密關係，則有利翠珊（1995，1997，2000）、李良哲（1999）、沈瓊桃（2002a，2002b）、劉惠琴（1999，2003）、Hatch、James、Schumm（1997）、Sabatelli（1988）、Schaefer和Olson（1981）、Weishaus和Fied（1988）...等，探討愛情的風格類型、親密關係中的衝突處理、婚姻調適、婚姻品質、滿意度及其婚姻關係發展歷程。

綜觀上述的研究成果，研究者認爲國內在親密關係的研究上，有不少學者在西方的研究基礎上，重新檢視本土性的意涵，試圖建立一套本土的擇偶模式。例如：張思嘉（2001）曾嘗試訪談 20 對新婚夫妻，運用回憶的方式對擇偶歷程進

行詮釋，整理兩人認識前的醞釀、雙方的邂逅、關係的發展，試圖從交往到兩人相互承諾、進入婚姻，形構出本土擇偶歷程，但由於在「婚」與「不婚」的抉擇考量著墨較少，無法有效且具體地凸顯出將婚伴侶在預備結婚這一階段面臨婚姻抉擇與實踐的考量。而謝文宜（2005）則以大學生與未婚青年為研究對象，但是，此一研究婚前承諾的概念僅限於未婚男女婚前承諾的執行意願，並不能過度推論交往中的男女對彼此的關係做出承諾、進入婚姻、組成家庭時，究竟現實的考量為何，同時亦無法充分展現出交往關係的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動態抉擇。整體而言，可以看出近十年來國內積累不少豐碩的研究成果，對婚姻、擇偶的想法與條件有相當程度的認識，但卻忽略了一個重要的關鍵：伴隨著避孕技術的發明，性觀念的逐漸開放、同居與婚前性行為的比例增加，性／愛／生殖概念逐漸的分離，愛情與婚姻亦產生分化，離婚率、遲婚、晚婚（甚至不婚）的人口比例逐漸增加，台灣社會婚姻觀念關係型態維持、婚姻概念意義與內涵亦不斷地受到衝擊。不同於過去的情感交往經驗，兩性之間的情感交往與婚姻關係的形成發展面臨了許多改變與掙扎。對新一代的年輕人來說，婚姻作為一種生活的選擇，「性」不再只是被化約為「傳宗接代」與「繁衍子孫」的生育功能，婚姻也不再具有宗嗣性的絕對性意義；然而，兩人彼此相愛，住在一起發生性行為，變成是一種自發性的快感享受。在現代社會底下，從兩性交往到進入婚姻，親密關係的經營與互動似乎產生了斷裂，且不再具有其必然性，「結婚」也不再是這麼的理所當然。

那麼究竟「為什麼要結婚？」、「是什麼樣的因素促使現代的年輕人想要結婚？」這一些問題涉及了對於婚姻的想像、擇偶的條件、婚嫁的考慮因素，以及「婚」與「不婚」的抉擇過程。Lewis（1972, 1973a, 1973b）與 Levinger（1983）曾經對此一親密關係的斷裂提出「承諾」的觀念，Lewis 與 Levinger 指出：「承諾」是伴侶關係發展成夫妻階段的重要因素。在 Rusbult（1983）的「投資模型」（investment model）當中，則將承諾界定於個人心理層面（psychological commitment），意即以個人主觀對其親密關係的承諾度，作為預測關係穩定與否的中介變項（mediated variable）。Rusbult 和 Bunnk（1993）進一步以關係相依理論（interdependence theory）強調關係經營的互動層面，認為伴侶關係是否能夠持續發展，涉及到彼此在關係中付出承諾的多寡。Johnson（Johnson, 1991; Johnson, Caughlin, & Huston, 1999）更突破過去對於「承諾」單一性的概念，進而認為婚姻的經營應包括：個人性承諾（personal commitment）—個人想要（want to）、道

德性承諾 (moral commitment) — 應該 (ought to)，以及結構性承諾 (structural commitment) — 必須 (have to)，三者交互作用，方能維繫婚姻關係的穩定與否。

然而，回顧國內在婚姻承諾的研究議題，張老師月刊編輯部 (1990) 曾指出：華人的婚戀觀往往建立在結婚才是戀愛理想終點的心態下，爲了婚姻而發展戀愛。對此，劉惠琴 (2001, 27-28 頁) 則進一步指出在戀愛過程中，承諾的重要程度比關係中的親密來的更重要，且以社會文化的規範爲首，其次爲關係結構，至於個人層次的關係滿意度則影響最小。據此，研究者認爲華人對於「承諾」概念，不僅限於 Rusbult (1983) 的主張，以個人、主觀、單一面向的心理承諾，決定關係穩定與否，進而涉及了 Johnson (Johnson, 1991; Johnson et al., 1999) 所謂的社會結構面與人際關係層面。但是，有鑑於婚前男女雙方的關係尚未進入婚姻階段，因而未產生婚姻關係中權利與義務的問題，兩人互許的承諾故與 Johnson (Johnson, 1991; Johnson et al., 1999) 所謂的結構性承諾不盡相同，意即其婚前伴侶關係不同於一般的夫妻關係，會面臨既不想繼續，也不覺得應該要繼續這份關係，卻礙於社會結構性的婚姻義務，「必須」留在關係裡的窘境。

因此，研究者在「婚姻承諾」這個概念上，傾向延續謝文宜 (2005)、Rusbult 和 Bunnk (1993) 對於承諾的界定，強調婚姻承諾積極性的行動執行意願 (willing to)，以及對於關係經營相互性的關注，以「訂婚」爲婚姻實踐的前奏，作爲婚姻承諾的具體指標，視「婚姻承諾」爲意圖跟這個人，雙方一起持續維持這樣的關係，進而準備進入婚姻。並從社會結構、人際網絡、個人與伴侶關係四個層面，檢視伴侶雙方從戀愛關係的交往階段到踏入婚姻實踐階段，當面臨婚姻考量與抉擇時，是什麼樣的因素促使他們仍然願意付出承諾，進入婚姻，與配偶共同建立新的人際關係網絡，以及新的權利義務關係。

參、研究方法與資料來源

一、研究取向

誠如上述，研究者認爲將婚伴侶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考量，實屬人際互動的歷程，意即所謂婚姻關係的形成並非單一個人主觀意識的決定結果，而是涉及個人主觀的考量、伴侶雙方的互動，甚至於外在因素的影響，例如：整個社會文

化的規範、人際網絡與家庭中重要他人的想法。但是，國內過去在婚姻關係的相關研究如同利翠珊（1995）在研究中所指出：個人自陳式的理解，往往無法具體地突顯夫妻在婚姻關係經營與互動的困境與生機。且即便是夫妻，雙方對於相同現象的描述，研究者訪問丈夫與妻子所得到的答案不盡相同，若單獨仰賴丈夫，或是妻子單方面所建構出來的家庭圖像，無疑是片面，且不完全（簡文吟、伊慶春，2004）。

因此，為避免個人自陳式地建構家庭的圖像，本研究除了採質性研究中面對面深入訪談（in-depth interview）的方式，引發受訪者分享、刻劃出親密關係中個人主觀的詮釋與感受。同時，並結合配對研究（pair research），邀請將婚伴侶雙方共同參與研究，同時蒐集丈夫與妻子的資料，增加研究的深度與廣度，探討交往中未婚男女從婚前戀愛到婚姻關係的緩衝橋段，雙方對於進入婚姻關係的抉擇與考量因素。

二、研究對象

有鑑於台灣社會的民俗傳統，訂婚作為一種公開的宣示性儀式，意味著未婚男女必須忠於關係的承諾，終止別人求愛的機會。雖然訂婚沒有法律的實質規範，但是，仍有如註冊商標一般的作用，除了代表雙方對於伴侶關係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意願，亦是作為進入婚姻關係之前必經的準備階段。因此，本研究對象以訂婚作為進入婚姻的指標，意即已經訂婚，正準備結婚的將婚伴侶，如果沒有訂婚儀式或是訂婚／結婚選在同一天的伴侶，訪問時間則安排在婚前的一、二個月左右，以呈現將婚伴侶情感交往關係的真實性與豐富性，以及確實掌握其進入婚姻關係前時間的有效性。

在邀請工作上，由於受限於國內訂婚的婚約關係，在法律尚無實質的規範與約束，無須至戶政事務所進行登記、註冊，使得研究抽樣缺乏具體的母群抽樣架構，受訪對象分散在社會各個角落，不易掌握。故本研究採立意取樣（purposeful sampling），藉由不同的管道與場景，尋求受訪者，增加受訪樣本的異質性。例如：在邀請管道上，曾嘗試以網路留言邀請的方式，與台北市民政局聯合婚禮合作，以及透過親朋好友與婚前教育團體的轉介等滾雪球（snowballing）的方式，轉介受訪對象，逐步建立樣本，尋求肯定本研究重要性，願意分享個人經驗之對 20 對已經訂婚的將婚伴侶（詳見附錄一），進行面對面的深入訪談。

訪問時間自民國 93 年 6 月至民國 94 年 3 月為止。其中男性受訪者平均年齡為 30.9 歲，女性平均年齡為 29.3 歲；兩人平均交往 3 年又 6.15 個月；教育程度則分佈在高中（職）至研究所之間，職業類別含括各行各業：老闆、教師、工程師、公司主管、會計、護士、記者、行政工作職員、學生，以及待業中等等。

三、研究程序

在訪員招募與訓練方面，主要招募碩士學位以上的訪員，訪談工作之前每一位訪員均必須參與訪員訓練，包括充分瞭解本研究目的、訪談內容、技巧、示範、演練，以及訪談可能會遭遇到的問題與困難，做好心理建設與預備，並在參加訪員訓練完之後才進行半結構式的深入訪談。

在深入訪談研究設計中，由於訪談內容涉及伴侶雙方共同創造，攜手努力，相互扶持的歷程，以及彼此關係中個人的主體意識，從擇偶到承諾，願意進入婚姻體制的動機、目的與歷程，均有不同，且男女雙方有不同的生命際遇，不同的社會壓力與角色期待，導致其認知、解讀、詮釋方式各有不同。為避免伴侶雙方產生意見相互干擾的情形，本研究採二階段的訪談，藉由半結構式的訪談（semi-structure interview），以行動者（actors）在日常生活世界中對自我陳述，表露其主觀詮釋與意義，來掌握行動者意義世界。第一階段為將婚伴侶共同接受 40 分鐘至 1 小時訪問，第二階段伴侶雙方則分開在不同的空間進行約 1 個半小時的個別訪問。

四、訪談內容

本研究訪談的內容主要有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為共同訪談，內容包括兩人關係史（想請問您倆是如何認識、交往的？），以及關係交往到進入婚姻的關鍵事件（在交往的過程中，是在什麼樣的情況下決定要訂婚、結婚，有一個比較長久的關係？以及在交往的過程當中，有沒有曾經發生什麼樣的事件影響著您倆關係的經營？）一旦受訪者指出關係交往的關鍵事件時，研究者便會繼續邀請受訪者談談此一事件雙方的看法，以及對其雙方關係經營的影響。倘若無關鍵事件的發展，研究者則將會繼續邀請受訪者分享兩人關係發展到決定嫁娶的這一段期間印象最深刻、最感動的時刻，及其對關係的影響。

訪談的第二階段則屬於個別訪談，其內容主要針對共同訪談的內容進行個人

主觀意識的補述（例如：就當時考慮訂婚\結婚的原因，就您個人而言，有哪些？而您當時有沒有其他選擇的對象？為什麼選擇他（她）？您剛剛在共同訪談的地方有提到這一個部分，剛剛沒有機會邀請您多說一點，可不可以請您舉個例子，多說一點？）倘若遇到受訪者詞窮的狀況，不知如何表達，研究者有時則會採取反問的方式進行，例如：現在離婚率逐年的上升，有許多人對於婚姻其實是有許多的擔心與考量，對您而言您是如何看待？難道說他／她希望妳／你嫁（娶），妳／你就順著他／她？那是什麼樣的想法之下，讓您在這關係中願意有更多的付出？甚至是讓您決定選擇進入婚姻？

並於訪談結束後，立即以訪談錄音轉謄逐字稿的方式，登錄下來，再以研究問題為導向，配合訪談記錄，加以編碼，歸納相同的概念，進行分析與整理。同時，為避免個人主觀看法影響資料分析的效度，研究者除了進一步邀請參與訪談的同仁共同分析訪談內容之外，此外，亦再與受訪者確認訪談內容進行資料的補充工作，力求以較為客觀的方式進行資料的呈現，並在資料整體的過程，針對不同看法之處另做討論與修正。

肆、研究結果

一、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考量因素

（一）外在社會結構的考量

1. 文化規範與社會壓力

（1）男大當婚，女大當嫁

趙淑珠（2003）研究中指出，無論是中、西方社會，婚姻對個人而言，仍承襲著過去的傳統規範，被視為每個人生命週期（life cycle）必經的重要階段。然而，在訪談當中亦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受訪者表示「人生要結婚才完整」，尤其是當你／妳到了三十歲左右，結婚更被視為「人生歷程中邁向成熟／成人」的象徵性意義。

（2）交往久了應該要結婚

「好像不結婚大家也會覺得很奇怪啊！」（Ian）

「萬一時間拖久了，他不要我怎麼辦這樣子？」(Eunice)

從受訪者的交往經驗亦可以看到：在台灣社會當中，兩個人交往的時間久了，雙方父母親往往會覺得應該要結婚，尤其是對於未婚女性而言，一旦兩人交往時間延宕過久，父母親也會開始著急，甚至連自己也會擔心兩人關係是否會產生變化。

(3) 傳宗接代

「我覺得要結婚是...要生小孩啦！...現在社會好像不太允許不結婚就生小孩。」(Ian)

「如果你今天你不生孩子的話，在我的觀念裡面，你沒有結婚，沒有想要生孩子，我是覺得就不需要結婚。」(大頭妮)

瞿海源(1996)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劃三期二次報告指出：有 81.9%的民眾認為「想要有孩子的人應該要結婚才好」，且有 53.4%的民眾表示「生育子女是成家的主要目的」。在訪談中亦可發現：結婚、生小孩的考量，往往已經超出個人的意願，涉及到整個社會的價值觀念與自己與對方家人的期待，可以看出不孝有三，無後為大、傳宗接代、子嗣繁衍的壓力，以婚姻作為家族延續與擴展。尤其是對於未婚懷孕的伴侶來說，為避免受到社會的污名和歧視，亦往往選擇奉子成婚，以達到合法生子、傳宗接代的目地。

2. 信仰與價值觀念

(1) 傳統「姻緣天註定」的價值觀念

「有的時候你不得不去相信！」(麗)

「我覺得 30 歲才遇到一個這樣子這麼投緣的人，...緣分來了，不積極的把它抓住的話，很快就會跑掉。」(源)

本研究訪談結果跟張思嘉、周玉慧(2004)研究發現相似，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將婚伴侶表示兩個人關係的形成是由冥冥之中的力量或前世的積累的因果所造成的，呈現出兩人伴侶關係的經營，必須透過個人的努力與積極的行動來延

續、維持、創造，爭取緣分（張思嘉、周玉慧，2004，113頁）。

（2）基督教與天主教信仰中的「祝福」觀點

然而，在訪談中亦發現，儘管台灣社會整體的發展不同於西方社會深受基督教文化的影響，但是，仍有受訪者表示：

「基督教對我的影響。覺得應該還是要組織一個家庭。」（Mario）

「那種...很受祝福的感覺...好像每一件事情都很順利，因為從來沒有那麼順利過，那順利到...超乎我預期的。」（小蘭）

可以看出婚嫁的關鍵考量在於「凡事交給上帝，相信祂的帶領」，重視夫妻之間的親密關係，強調人要離開父母，與另外一半結合，並且要愛護伴侶，如同愛護自己的身體一樣（王行，1999）。

（二）人際網絡因素的考量

按謝文宜（2005）研究指出：在華人世界民俗傳統的觀念當中，「擇偶」在社會文化上的意義仍大於個人情感上的結合，在婚嫁的過程與婚姻關係的發展，男女雙方所考慮的因素，往往家族的力量大於個人在關係中的自主性，且結婚也不只是「找對象」，考慮彼此是否情投意合，而是家族與家族之間，兩個家族條件是否相配（利翠珊，1997），可見儘管西風東漸，但多數的未婚男女在決定婚嫁的考慮因素仍脫離不了尋求人際網絡的社會認同，認為「結婚是兩家族的事，而非個人所能決定」的文化宿命（林語堂，1974）。因此，本研究將人際網絡的考量因素分為：雙方家庭的相處與期待、同儕與職場壓力兩個層面來討論：

1. 雙方家庭的相處與期待

（1）雙方家人的相處

伊慶春、熊瑞梅（1994，136頁）研究指出，婚姻作為個人自主性的選擇，強調現在年輕人的擇偶方式與選定的對象，仍不可避免地會受到社會支持網絡與社會價值觀的影響，必須要得到父母的首肯，婚姻才算定奪。在訪談中亦有類似的發現：

「畢竟你還是要有家裡的同意，家人的祝福。」（Ivan）

「如果我父親不接受，那個沒得走了。」（大紅帽）。

可以看出在這個高唱個人自主選擇的年代，對現代年輕人來說，仍然不可避免地受到父母親或周遭親友的意見與想法的影響。此外，亦有受訪者誠如大頭妮一般：

「他要娶就好！那我要嫁就好！沒有什麼意見。」

強調伴侶自由選擇的空間很大。但是，整體而言，大多數的受訪者不分男女在考慮婚嫁，決定要進入婚姻的時候，還是認為結婚是兩家人的事，必須考慮到兩家人的相處，家人喜不喜歡、是不是與父母合的來（張思嘉，2001）、是不是能夠孝順自己的父母親、能不能扮演好在此關係中對方所要求的角色，相互建立承諾（Murstein, 1987），都是關鍵性的決定因素。

（2）顧家：養父母，求賢內助

在傳統以父子為軸心的家庭體系中，「結婚」往往是為了給男性家族找一個能夠供奉公婆與丈夫的媳婦、管理家務的「賢內助」和撫養子女的母親，而非兒子娶太太、丈夫娶妻子（張思嘉，2001；謝文宜，2005）。因此，對男性來說，在選擇伴侶，考慮婚嫁的過程中，自然會特別考慮社會的價值規範，檢視自己未來的伴侶是否是一個幫助自己事業發展、顧家的賢內助，誠如受訪者所說的：

「找一個能協助我的另外一半。」（大紅帽）

「對家人都很好...對家裡面都會料理的很好，會讓先生有一種，就是說可以安心在事業上打拼。」（源）

此外，在訪問當中亦有受訪者強調，伴隨著平權意識的抬頭，對未婚女性來說，婚姻關係的建立，也是多了一個女婿。因此，在考慮婚嫁的過程中，逐漸以「新好男人」的概念作為標準，考量另外一半會不會做家事、會不會照顧家裡，是否一個好女婿、好丈夫、好爸爸如同受訪者 Sandra 所說的：

「關注他對兄弟姐妹，然後對父母，就是對家庭的注重度！」

2. 同儕與職場輿論的壓力

「在職場上，你不結婚，主管會覺得你很奇怪。」(Mario)

「『不結婚』在企業裡面也是會有壓力...像我們公司有一個，他自己是還沒結婚，人家也是會講得比較不好聽啦！」(Sam)

如同受訪者所說的，考量進入婚姻的人際網絡因素，除了雙方家庭的相處與期待之外，對現代年輕人來說，亦會面臨同儕與職場上的閒話與顧忌。

(三) 個人因素的考量

1. 代間傳遞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婚姻典範的自我期許

「我父母之間的互動..還是會有一些很親密的動作，就是會牽手呀！你會覺得那種生活..很棒！...整個家庭就是感覺很幸福呀！」(丹尼)

「我們的父母其實都是很保護家庭，然後也很付出在他們的婚姻關係上...我們也會想要有這樣的生活。」(蓓蓓)

誠如丹尼與蓓蓓的例子，在訪問中不難看出原生家庭經驗、父母親密關係的經營與互動模式對於未婚男女擇偶與婚姻態度的影響 (Larson, Benson, Wilson, & Medora, 1998)，透過代間傳遞，以父母的行為與互動模式作為自己學習的典範 (Simons, Whitbeck, Conger, & Wu, 1991)，開始期待建立自己的婚姻生活。

2. 個人特質符合擇偶標準：相似與互補效果、經濟

從個人層面考量進入婚姻的因素，就像受訪者所說的：

「因為其實每個人心理會有自己一個喜歡的型。」(Jamie)

「彼此長才不一樣嘛！...就是互相欣賞對方。」(Nshooter)

可以看出伴侶的特質符合個人擇偶的標準，對未婚男女來說，在婚前抉擇進入婚姻與否是非常重要的考慮因素。就此，本研究在此一層面上，從相似、互補性與經濟考量來進行討論。

(1) 相似性 (Similarity/Homogeny)

Murstein (1987) 曾以「刺激—價值—角色」三階段的方式來探討親密關係的發展，其中第二的階段「價值階段」指的便是價值觀和信念上的相似性，得以建立感情上的依附關係。卓紋君 (2000c) 在訪談 100 位民眾的愛情經驗研究中，亦曾指出有 28% 的受訪者提及，由於兩人在交往的過程中覺察彼此的興趣、想法、個性、背景相似，而對彼此產生情感。然而，在本研究訪談中亦有相似的發現，認為伴侶雙方在決定婚嫁時，自然會考慮到兩人在信仰、價值觀、生活習慣、興趣、個性、政黨... 各個層面是否可以相互契合：

「家庭的背景差不多啦！... 家裡面也會難免會有那種門戶的看法。」(魯夫)

「找到可以配合自己的這個才是重點... 觀念跟你類似的是很重要。」(Sam)

「共同嗜好，兩個人同時做一件事情，... 在彼此的默契上會增加吧！」
(Sandra)

(2) 互補 (Complementarity)

在考慮婚嫁時，除了相似性之外，還有一個部分是伴侶雙方彼此互補、相互學習的部分。在訪談中亦有不少受訪者強調：

「我跟他的個性是互補型的。」(Midy)

「彼此互相不足的部分都可以互補。」(Ivan)

可見在兩人相處的過程中，需求的互補是兩人相互吸引的重要因素。卓紋君 (2000a, 2000c)、卓紋君和饒夢霞 (1998) 曾進一步指出，欣賞對方的好處與優點，期望從對方身上獲得滿足感，或是在對方身上看自己企求不得的特質（以才能、特質、個性為主，較少情侶是因為彼此在興趣與價值觀方面互補），以「互通有無」的方式，相互學習，發展出兩個人的默契，是構成兩性吸引的因素。

(3) 經濟能力

「經濟能力範圍許可，就決定了！... 那就想說就定下來！」(大頭妮)

「經濟穩定，對女孩子來講將來也算有個保障。」(Zoe)

「經濟能力，...有固定工作，然後她的才能也不錯。」(魯夫)

行政院主計處(1992)台灣地區社會發展趨勢調查統計結果發現：以經濟基礎尚未穩固，佔 34.86%躍升為未婚者尚未結婚的主要原因。瞿海源(1996)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劃三期二次報告亦顯示：「經濟上有保障是婚姻最大的好處」同意的人佔 81.4%。在本研究的訪談資料中亦呈現出「經濟能力」的考量為現代年輕人考慮進入婚姻關係的關鍵性因素。

(四) 關係因素的考量

伴隨著西方「自由戀愛」與「理性選擇」作為的婚嫁考量，有越來越多人開始以關係配對(dyad)為中心來思考，認為婚姻不再是單方面強勢的關係，而是建立在彼此的互助、扶持和尊重的基礎之上，進而追求伴侶之間的親密關係，期待與另外一半建立親密情感關係(陳嘉鳳、楊國樞，1980)，強調「要有愛情才可以結婚」的伴侶關係(瞿海源，1996)，誠如受訪者所說的：

「兩個人一起生活！就共同去分擔吧！」(大頭妮)

「缺少一方都不行，...有一個共同的責任感與目標。」(源)

據此，本研究以婚姻作為生命的共同體，在伴侶關係的考量層次上，從情感投入、安全感、生活的分享、相互學習與成長，以及溝通與討論五個部分進行分析。

1. 情感的投入

「這 10 年都是跟我息息相關，...他就這樣子一路陪我走過來，我每個階段都有他，所以要說輕易離開他，真的是很難。」(安妮)

誠如受訪者安妮所說：當你／妳對關係有較高的投入程度與滿意度，加上身邊沒有其他可取代原關係的外在吸引力，此時便容易對此親密關係有比高的承諾，驗證了 Rusbult (1983) 所形構「投資理論」(investment model)。係指在親密關係中，外在是否有其他吸引力，是否有遠比這段關係更好的選擇，亦是決定

兩人是否願意付出承諾，願意在這一段關係彼此投入的重要因素（Lewis & Spanier, 1979; Nye, 1982; Rusbult, 1983; Rusbult & Bunnk, 1993）。

2. 安全感

隨著歲月的流逝，年齡的增長，個人生命階段亦有不同需求，對未婚女性而言，似乎面臨適婚年齡階段，較為強調在穩定、可靠的關係當中，尋求安全感與情感需求作為婚姻的重要元素，進而強調婚姻中依附與相互扶持的關係是必須建立在日常生活上情感需求的積累。猶如受訪者所說的：

「自己開始也有想要安定的那個部份。」（喬巴）

「你會覺得有個依靠這樣子，然後有那種寄託。」（章魚太太）

3. 分享兩人的生活，共同努力

Gottman 和 Silver（謹悠文譯，2000）兩位學者在《恩愛過一生：幸福婚姻 7 原則》指出：分享內心世界、相互表達關懷、妥善經營是夫妻經營幸福婚姻的重要原則。然而，在訪談當中研究者亦深刻地感受到親密關係的經營，從交往到結婚，亦如同婚姻關係一般，彼此在關係中努力付出，願意分享與分擔，都是考量進入婚姻的重要關鍵。誠如受訪者所說的：

「要去傾聽另一半她的心...好像是尊重她這個人是一樣的。」（肯德雞）

「跟他在一起之後慢慢累積一些我們互動的過程。」（迅猛龍）

「一起就是蠻多互相扶持的地方...最主要就是我如果有什麼不開心的事情的話...會跟她分享。」（Jeff）

4. 關係中的學習與成長

「兩個就是要互相，就是他對我好，我對他好。」（Zoe）

「互相在為對方改變。」（Jeff）

「他對我很有耐心，而且他一直很持續這樣子...那我其實也應該要以同

樣的部份去回饋於他。」(喬巴)

如同受訪者所說的，雙方個性和生活習慣的不同往往是造成伴侶互動衝突與矛盾的主要原因，此時，伴侶雙方是否能夠相互的尊重，在關係中彼此相互磨合、學習與成長，進而用欣賞的愉快來抵消矛盾帶來的不愉快，看到對方在關係中的付出、體貼與包容，就親密關係的經營來說，是非常重要的。

5. 互動上的溝通與討論

利翠珊(1997)與Gottman和Silver(謹悠文譯, 2000)曾指出在親密關係的經營當中，偶爾衝突的爭吵對關係的經營未必是有損害，恩愛的夫妻有時候也會吵得面紅耳赤，但是，重要的是如何將衝突轉換成改變與調整的動力，進行良性的溝通與互動(Gottman, 1994; Kohl & Reisman, 1993)。然而，在研究訪談中亦有類似的發現，有半數以上的將婚伴侶指出：雙方來自不同的家庭背景、不同的生命成長經驗，對於事情的看法雖然會有差距，但是關係經營的關鍵在於彼此有互相尊重的共識，且在面對衝突時，願意各退一步，傾聽對方聲音，而不是說「如果他愛我，就應該做某些事情」，或是「如果他愛我，理所當然就要如何」，誠如受訪者所說的：

「溝通管道的建立。」(Ivan)

「努力去了解對方的想法。」(丹尼)

「調整兩個人的腳步。」(小野狼)

「兩個人的相處的那種模式關係吧！」(小道)

可以看出，親密關係的經營與互動維持，能不能從交往到結婚，其關係維持的關鍵在於：兩性關係如何取得平衡點，如同翹翹板一樣，必須雙方都努力付出才行，即便是面臨衝突的時候，兩人是否能以溝通的方式來獲得解決，進而雙方相互磨合、調整，慢慢地培養出兩人互動的默契(Levinger, 1983)。

二、婚姻關係中嫁／娶的性別意涵

伴隨著台灣人口結構與婚姻觀念的社會變遷，婚姻已不再是必要、且唯一的

選擇，女性亦不再如同過去社會「在家從父，出嫁從夫」，需要仰賴男性，獲得宗祧地位（卓意雯，1993）；對現代的年輕人來說，重要的是，你／妳為「婚」與「不婚」所做的選擇，如同受訪者所說的：

「單身跟結婚有好有壞，單身的話，妳很自由，沒有什麼壓力，可是你／妳會很寂寞，...一個人，沒有人可以商量、溝通，分攤你／妳的喜怒哀樂。那結婚之後就是人多、意見多，然後還有壓力，還有就是會很煩，有時候你／妳想要清靜的時候會很煩，其實也都是有優缺點、有好有壞，然後看你／妳的選擇是選擇這一個？還是選擇那一個？」（Judy）

「你／妳下這個決定，你／妳就是要對自己的選擇負責任。」（Jamie）

據此，本研究欲進一步從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考量因素中，以 CJ 與 Midy 這對將婚伴侶為例，探究在理性選擇進入婚姻的過程背後，比較嫁／娶性別意涵的差異。

「對男生來說三十幾歲結婚...覺得沒什麼！可是女生你過了三十之後，你就必須要多考慮考慮自己！...女生的青春畢竟不像男生愈老愈值錢。」

「沒有那個形式在，其實對女生其實是比較沒有保障的！」

「他們家人比較希望說趕快要生小孩。」

「到他們家之後，生活上面的改變，我能不能適應的問題！因為他們家的相處、生活的狀況，跟我們家生活的那個模式是完全不一樣的！」

「當中譬如說兩人在一起的一些...衝突，會讓我懷疑說，以後萬一真的要走下去的話，萬一這些衝突點一直都出現的時候我該怎麼辦？」

從受訪者 Midy 對於婚姻抉擇的描繪，對應至台灣俗諺：「男生三十一枝花，女人三十老人家」，男人到了 30 歲剛好是結婚的適婚年齡，而女人到了 30 歲，以優生學的觀點，則已經過時了（阮昌銳，1989，153 頁）。反映出整個社會文化的規範對未婚女性期待，以 30 歲作為一個底線，如果超過 35 歲還沒有結婚的

話，便會開始被貼以「眼光太高」、「太會挑」、「男人婆」、「老姑婆」、「老處女」(old maid)等社會標籤，意味著到了適婚年齡，卻仍然尚未進入婚姻的女性是條件太差、有缺陷、不足的(郭育吟，2003；陳珮庭，2004)。整體而言，可以看出伴隨年齡增長，將婚女性的考量因素：除了擔心外貌條件的吸引力下降、生育年齡限制的隱憂之外，還包括了結婚是將媳婦娶進門、以夫家為主軸的姻親關係(利翠珊，2000)、傳統的「名分」觀念，以及伴侶關係經營與互動的問題。但是，對男性而言，誠如CJ所說：

「就像進去理髮店，頭就洗了，ㄟ...就坐在那，就不動了，那到底是怎樣？要剪、要燙、要染？結果也不動了。有點像這種感覺吧！」

「結婚給兩個人的心裡上的一個承諾、責任跟約束，那種感覺是跟同居不一樣的...今天沒有一個名義在的時候，你沒有一個頭銜在的時候，今天你要發表什麼意見，好像都有立場上面的問題...但是，假如說我今天有一個名份在那裡，我是你老公、你是我老婆，我們是夫妻...那我可以大聲的講說『我必須捍衛我們共同的未來』。」

可以看出在父權社會底下，相較女性，儘管男性佔有相對的優勢，但是，面臨整個社會結構以鼓勵結婚作為最終目的的考量，適婚年齡的壓力同樣存在於未婚男性身上。因此，即使是作為性別優勢的男性亦脫離不了「男大當婚，女大當嫁」適婚年齡的考量與伴隨而來的社會壓力，且理所當然地被期待必須以「負責任的態度」，進入結婚，方能賦予兩人關係新的名分，落實角色的扮演，以完成合法生子，傳宗接代的使命。按《論語·子路》：「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可以看出在現代社會當中，「名分」伴隨而來的信念、價值與角色規範，依然承襲著華人世界人際關係與社會網絡，以關係來界定身份，以角色來界定自己(楊國樞，1993，98頁)。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二十一世紀台灣社會的承諾維持與婚姻實踐的考量因素中，除了性別的差異之外，亦展現出兩性逐漸走向平權的狀態：

(一) 兩性平權的好男好女

對部分受訪者來說，伴隨著平權意識的抬頭，對於婚姻的期待亦產生了微妙

的變化：不再只是男子娶妻，求賢內助，或是男人挑選哪一個是好老婆。其實對未婚女性而言，亦開始有人傾向視婚姻為女方家裡多一個女婿、多一個半子，進而在婚姻的抉擇過程中，會去評估對方是不是一個好爸爸、好丈夫。即便對於未婚男性來說，亦是如此，結婚也再不是只是家裡多一個媳婦、一個太太而已，對於日後婚姻的經營，自己如何扮演一個好女婿的角色，也相當的重要。誠如將婚伴侶魯夫與喬巴的考量一般：

「我覺得結婚對自己影響滿大的，就是說因為跟生活的那個，...那以前都是看到自己家人嘛！那就變得說除了要經營自己家人，另外偶而時間也是要分給她，去跟她一起去經營她的家人...多花一些時間要去找岳父岳母這樣子，見面或是溝通。」（魯夫）

「我們會比較珍惜彼此，然後也會替對方去想到跟彼此家人相處的部份！其實我會覺得就是同理心，因為我的...他、他去對我的父母好，那其實我也應該要對他的父母好！」（喬巴）

（二）著重伴侶關係的意涵

雖然在訪談中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將婚伴侶視婚姻為個人生命中的必經階段，但是，在進一步探究「到底為什麼我要結婚？」、「我可以隨便找一個人結婚就算了嗎？」、「我為什麼會選擇他／她進入婚姻？非他／她莫屬？」...等這一些問題時，如同將婚伴侶 Tim 與 Eunice 的考量：

「日後的柴、米、油、鹽、小孩生出來...兩個一起去走...一起去克服的感覺...一個人走..難免孤單...兩個人走，旁邊有伴...互相扶持。」（Tim）

「無所謂『個人』，因為我跟他已經變成是一個個體，而不是單獨的，變成是...兩個人一起出現...那是一種感覺，我把我們視為一體，而不是單純的個體。」（Eunice）

可以發現：大部分的伴侶在進入婚姻關係的考量因素當中，作為終身伴侶相互選擇的基準，有超過半數受訪者考量的重點會在兩人的關係層次上，評估彼此對於情感付出與承諾，能不能以具體的行動分享兩人共同的生活，對於關係的經

營可不可以相互扶持、學習與成長，即便是遇到衝突，兩人的互動與磨合，能否慢慢地尋求溝通模式，進而產生安心、安定的感覺。

伍、討論與建議

一、討論

誠如上述，在進入婚姻的抉擇因素當中，研究者認為國內將婚伴侶婚姻承諾的形成，在概念上已打破過去「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單一形式的風俗習慣與社會規範。對二十一世紀的現代年輕人來說，面對「婚」與「不婚」的抉擇，而是涉及了多元的意涵，以一種動態、交互搭配的運作模式進行考量與抉擇，內涵「男大當婚，女大當嫁」、「交往久了應該要結婚」、「傳宗接代」、「姻緣天注定」、「雙方家人相處」、「養父母，求賢內助」、「輿論壓力」等傳統價值觀念的文化腳本（script）考量因素。可以看出大多數的將婚伴侶對於婚姻的想像，傳統社會價值仍然極具關鍵性的影響，包括：名分、傳宗接代、人生必經的階段與人際交往，以獲取社會價值的肯定，彰顯出華人父權體制的社會基本結構與功能單位是家族，而不是個人（楊國樞，1993，95 頁）。

此外，伴隨著西風東漸，整個社會力與知識型態亦隨之有所不同，婚姻結合的社會意涵也會有所改變。現代年輕人對於婚姻的考量除了社會外在結構與人際網絡考量之外，同時亦涉及了對方個人特質的考量、情感投入程度的需求評估、思考伴侶雙方是否可以相互學習與扶持，並在日常生活中付出實踐，以行動表示自己對於情感的承諾，體現伴侶的共體關係，呈現出婚姻承諾多元文化價值並存，內涵必須（have to）、應該（ought to）、想要（want to）與伴侶關係經營的經驗上積極性的「意願表達」（willing to）四個概念，類似於 Johnson（Johnson, 1991; Johnson et al., 1999）多元承諾的觀點。

舉例來說，倘若伴侶雙方對婚姻的想像多以外在結構性、道德性、傳統價值觀念為主要考量因素，自然其婚姻承諾便傾向「必須」、「應該」要結婚，這時兩人結合所形塑出來的婚姻則較偏向於傳統與政治性婚姻型態。相反地，倘若伴侶雙方對於婚姻承諾的考量因素主要偏重於個人層次上「想要」結婚考量與評估婚姻承諾投入「意願」，強調「代間傳遞婚姻典範的自我期待」、「對方的個人特質

是不是符合自己的擇偶標準」，以及情感的投入程度、思考伴侶雙方是否可以相互學習與扶持，能不能以具體的行動分享兩人共同的生活，並在日常生活中付出實踐等關係層次，考量投入婚姻的「意願」，慢慢地尋求相互的磨合、溝通模式，進而產生安心、安定的感覺，意指其婚姻承諾的傳統束縛與壓力較低，較易達到兩性平權的狀態。但是，在日常生活的實際操演上，多半的將婚伴侶對於婚姻的抉擇因素，仍然延續著華人世界的傳統，脫離不了社會規範與角色期待的影響，同時又受到西方平權意識的洗禮，挑戰著既有的父權體制。因此，對於婚姻承諾的抉擇與考量往往交織著社會結構、人際網絡、個人與伴侶關係四種不同向度，進而形塑出不同的婚姻型態，不僅是男人挑選老婆、男方家族選媳婦，對女性而言亦是如此，必須對老公、女婿的角色扮演有所評估，同時，又強調雙方個人主體性，以及著重兩人的關係互動。看似婚姻意涵多元價值並存，兩性關係日趨平等，其背後卻也隱含了傳統父權體制與性別意識抬頭的角力戰。

二、研究限制與建議

(一) 研究限制

1. 在訪問的邀請工作上，研究者雖然已努力受過不同的邀請管道，試圖增加樣本的異質性，但是，受限於訪談時間的時效性問題，以及邀請對象必須是雙方參與研究意願高者，樣本亦未能得到很好地掌控，多屬教育程度較高，且住在台北的將婚伴侶。因此，在研究結果的推論上，亦產生必然的限制，其中包括：所獲取的資料僅能反映都市化較深、教育程度較高的樣本。
2. 此外，由於研究時間、人力與經費上的限制，本研究的訪談多為一次兩階段的訪問，僅有少數受訪對象區分為兩次訪談。因此，面對伴侶雙方有不同看法時，研究者僅能就現場的觀察適時地提出澄清，邀請受訪對象進行補充說明，未能每對伴侶進行多次且長期的追蹤，進行資料的比對。因而在資料的分析與呈現上，僅能以受訪當事人對於婚姻承諾考量為主，在對偶資料的處理上，未能進一步針對每一對將婚伴侶進行比較分析。

(二) 未來研究的建議

1. 本研究初步嘗試以對偶資料蒐集的方式訪談 20 對將婚伴侶，呈現伴侶雙

方對於婚姻承諾的考量因素，並對其婚姻意涵的進行檢視。雖在本研究中未能全面地比較每對伴侶對於婚姻考量因素的差異，以對不同的婚姻型態進行分析，實為一大缺憾，但作為對偶資料蒐集的初步嘗試，研究者認為本研究亦作為未來相關研究的提醒。此外，研究者亦認為從將婚伴侶開始的追蹤性研究是婚姻家庭研究領域的一個很好的出發點，一方面可作為婚前諮商／輔導工作的參考依據，另一方面，則可進一步瞭解從訂婚到婚後，其婚姻關係經營與調適的歷程。對此，研究者預計嘗試與受訪者保持聯繫，以期能隨著受訪者的家庭生活週期的轉變進行追蹤性訪談，或許可彌補上述之缺憾。

2. 此外，根據王慶福、張德榮、林幸台（1995）研究指出：台灣大學生的愛情關係確實可以從 Sternberg（1988）愛情三角理論所提出的親密、激情、承諾三種成分進行分析。因而，研究者在訪談資料蒐集之初，原本預期想進一步探索國內將婚伴侶對於進入婚姻的考量因素是否包含了對於激情與浪漫愛情的想像；但是，在訪談的過程中，研究者發現大部分將婚伴侶對婚姻的想像多為實際層面的考量，較為缺乏 Sternberg（1988）所提出激情面向。對此，研究者認為或許是傳統婚姻關係的建立，較少強調「激情」的情感意義，加上受訪者以高知識份子居多，進而以一種理性選擇的詮釋方式表達伴侶之間的關係。對此，研究者建議未來研究除了可以嘗試拓展不同的樣本群，亦可針對伴侶關係「激情」層面情感關係做進一步的探索。

（三）諮商輔導實務工作層面的建議

從訪談資料中可以發現，婚姻承諾形成因素包含：社會結構、人際網絡、個人與伴侶關係四個層面。因此，研究者認為在婚前諮商與輔導工作上，必須關注將婚伴侶婚姻承諾形成的多元性意涵，傳統價值觀念與原生家庭經驗對於個人婚姻的影響，以及在關係中兩人實質互動與期待能否能取得一致性的共識，並檢視自己對於婚姻是否有不實際的期待，避免自己沈溺於神話故事中的王子與公主浪漫愛情想像，不符合實際日常生活的想像，而使得未來兩人的婚姻關係痛苦不堪。

1. 關注傳統社會價值觀的影響

從訪談資料中可以看出外在社會結構、文化規範層與社會網絡對於現代年輕人婚姻承諾的影響。因此，研究者建議在婚前教育與諮商輔導工作上，宜應協助

將婚伴侶雙方在面對著「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傳宗接代」的社會壓力時，重新思考自己是否為了符合社會期待，尋求社會、父母、朋友和同儕的認同，認為結婚可使自己成爲一個「正常」的「成人」，而進入婚姻？還是因爲根深蒂固的緣分觀念，認為「非她不娶，非他不嫁」？透過伴侶雙方對於婚姻認知與期待的澄清，重新看待自己在伴侶選擇的認知與期待，到底是因爲喜歡這個人，願意彼此付出，兩人共組家庭，還是只是爲了符合社會期待？進而幫助將婚伴侶對於婚姻有一個踏實的評估與認識，避免婚後爲此爭執，而難於共同生活，造成日後更多的社會問題。

2. 檢視自己對於婚姻的期待

莊文生（1986）曾經指出婚姻其實並非是在找尋另一半，爲了結婚而結婚。而研究者在訪談中亦發現許多年輕人在婚姻抉擇的過程中，其實是背負著許多人的期待，而忽略了對自己的照顧。因此，研究者建議在進入婚姻之前，每個人必須應該認真面對自己最內在的部份，檢視自己對於婚姻的期待，了解自己的成長過程，明白自己的個性、能力與優缺點，方能學習接納自己，也接納別人，進而建立合理的角色期待，才不會因爲兩人對婚姻抱持不切實際的期待，以爲愛情可以解決各種問題。

3. 評估伴侶關係的滿意程度

研究者建議在婚前教育與諮商與輔導工作上，宜應幫助將婚伴侶重新檢視雙方對於彼此的認識，評估對其關係的滿意程度，以及對婚姻家庭的認知與期待，讓他們重新認知到：在「男未婚，女未嫁」的伴侶關係中，其實彼此都有相互選擇的權利；避免伴侶雙方經歷長時間的交往，彼此情感投入程度高，而扭曲了對婚姻的認知與期待。甚至明明知道彼此的關係已經不適合了，但是仍然因爲不容易放下感情，擔心未來會不會找不到更好、更適合的另外一半，而委屈自己；或是爲了表示對於關係的負責，在「辛苦這麼多年了，這是我應得的結果」想法之下，對於關係非得要求有一個結果，忽略了對於自己的照顧，草草結婚；進而在日後的相處中，伴隨著柴米油鹽醬醋茶的日常生活壓力，促使問題檯面化，造成彼此的痛苦。

針對本文之任何回應、回饋或意見，請直接聯繫：謝文宜，104 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 70 號，e-mail:wendys@mail.usc.edu.tw，實踐大學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研究所，02-2538-1111 轉 6020 或 6917

收件日期：2005 年 9 月 14 日

通過日期：2006 年 3 月 10 日

參考文獻

- 內政部統計處 (2005a)。九十四年第二十週內政統計通報：93 年初婚與再婚者統計。取自：<http://www.moi.gov.tw/stat/>
- 內政部統計處 (2005b)。內政統計年報。取自：<http://www.moi.gov.tw/stat/>
- 王行 (1999)。(愛情的)墳墓、天堂？婚姻與家庭。載於王雅各 (主編)，**性屬關係 (上)：性別與文化、再現** (179-201 頁)。台北：心理出版社。
- 王慶福 (1995)。大學生愛情關係徑路模式之分析研究。彰化：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博士論文。
- 王慶福 (2000)。當男孩愛上女孩：人際依附風格類型搭配、愛情關係與關係適應之研究。**中華輔導學報**，8，177-201。
- 王慶福、張德榮、林幸台 (1995)。愛情關係及其影響因素的分析研究。**中華輔導學報**，3，92-126。
- 王慶福、林幸台、張德榮 (1996)。愛情關係發展與適應之評量工具編製。**測驗年刊**，43，227-240。
- 行政院主計處 (1992) 九十一年台灣地區社會發展趨勢調查統計。台北：行政院主計處。
- 伊慶春、熊瑞梅 (1994)。擇偶過程之社會網絡與婚姻關係：介紹人、婚姻配對、和婚姻滿意度之分析。載於伊慶春 (主編)，**台灣社會的民眾意向：社會科學的分析** (135-177 頁)。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 利翠珊 (1995)。夫妻互動歷程之探討：以台北地區年輕夫妻為例的一項初探性研究。**本土心理學研究**，4，260-321。
- 利翠珊 (1997)。婚姻中親密關係的形成與發展。**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0 (4)，101-128。
- 利翠珊 (2000)。婚姻親密情感的內涵與測量。**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2 (4)，29-51。
- 沈瓊桃 (2002a)。一樣婚姻兩樣情--檢視婚姻中的性別差異。**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6 (1)，159-183。
- 沈瓊桃 (2002b)。多面向婚姻滿意量表之編製。**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5 (3)，67-100。
- 阮昌銳 (1989)。中國婚姻習俗之研究。台北：台灣省立博物館。

- 李良哲 (1999)。維繫婚姻關係重要因素的成人期差異初探。教育與心理研究，22，145-160。
- 卓紋君 (1998)。當今心理學界對愛情的研究與方向。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1 (3)，87-107。
- 卓紋君 (2000a)。從兩性關係發展模式談兩性親密關係的分與合 (上)。諮商與輔導，174，25-29。
- 卓紋君 (2000b)。從兩性關係發展模式談兩性親密關係的分與合 (下)。諮商與輔導，175，19-23。
- 卓紋君 (2000c)。台灣人愛情發展的歷程初探兼論兩性輔導之重點。諮商輔導文粹，5，1-30。
- 卓紋君、饒夢霞 (1998)。台灣人愛情關係的發展與分析：以一百個愛情故事為例。1998年世界心理衛生與輔導會議論文集，3，251-266。
- 卓意雯 (1993)。清代台灣婦女的生活。台北：自立晚報。
- 林語堂 (1974)。吾國吾民。台北：大方。
- 修慧蘭、孫頌賢 (2003)。大學生愛情關係分手歷程之研究。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5 (4)，71-92。
- 莊文生 (1986)。婚前準備。台北：世界展望會。
- 張老師月刊編輯部 (1990)。中國人的婚戀觀。台北：張老師。
- 張思嘉 (2001)。擇偶歷程與婚前關係的形成與發展。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4 (4)，1-29。
- 張思嘉、周玉慧 (2004)。緣與婚前關係的發展。本土心理學研究，21，85-123。
- 郭育吟 (2003)。探討長姑娘單身生涯經驗之認同歷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珮庭 (2004)。她為什麼還沒嫁？台灣當代熟齡女性未婚現象探究。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嘉鳳、楊國樞 (1980)。夫妻角色行為與婚姻滿足程度。中山文化學術基金會集刊，25，1-121。
- 楊國樞 (1993)。中國人的社會取向：社會互動的觀點。載於楊國樞、徐安邦 (主編)，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理念及方法篇 (一九九二) (87-142 頁)。台北：桂冠圖書。

- 趙淑珠 (2003)。未婚單身女性生活經驗之研究：婚姻意義的反思。**教育心理學報**，34 (2)，221-246。
- 劉惠琴 (1999)。從辯證的歷程觀點看夫妻衝突。**本土心理學研究**，11，153-202。
- 劉惠琴 (2001)。大學生戀愛關係的維持歷程。**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4 (3)，1-31。
- 劉惠琴 (2003)。夫妻衝突調適歷程的測量。**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6 (1)，23-50。
- 譚悠文 (譯) (2000)。**恩愛過一生：幸福婚姻 7 原則**。台北：天下文化。
- 謝文宜 (2005)。台灣未婚男女婚前承諾之影響因素。**中華家政學刊**，38，109-132。
- 聯合報系民意調查中心 (2005)。適婚族群 17%不婚 80%在等待。**聯合報**，6月20日，A3版。
- 薛承泰 (2003)。台灣地區婚姻的變遷與社會衝擊。**國政研究報告**。台北：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
- 瞿海源 (1996)。**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劃：第三期二次調查計劃執行報告**。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籌備處執行。
- 簡文吟、伊慶春 (2004)。共識與歧見：夫妻配對研究的重要性。**台灣社會學**，7，89-122。
- Gottman, J. M. (1994). *Why Marriages Succeed or Fail*.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 Hatch, R. C. James, D. E., & Schumm, W. R. (1997). Spiritual Intimacy and Marital Satisfaction. *Family Relations*, 35(4), 539-545.
- Johnson, M. P. (1991). Commitment to Personal Relationships. In W. H. Jones & D. W. Perlman (Eds.), *Advances in Personal Relationships* (Vol. 3, pp.117-143). London: Jessica Kingsley.
- Johnson, M. P., Caughlin, J. P., & Huston, T. L. (1999). The Tripartite Nature of Marital Commitment: Personal, Moral, and Structural Reasons to Stay Married.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61(1), 160-177.
- Kohl, J. & Reisman, J. (1993). *Intimate Relationships, Marriage, and Families*. Mountain View, CA: Mayfield.
- Larson, J. H., Benson, M. J., Wilson, S. M., & Medora, N. (1998). Family of origin influences on marital attitudes and readiness for marriage in late adolescents.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19, 750-768.

- Lee, J. A. (1973). *The Colors of Love: An Exploration of the Ways of Loving*. Don Mills, Ontario, Canada: New Press.
- Levinger, G. (1983). Development and change. In H. H. Kelley et al. (Eds.), *Close Relationships* (pp. 315-359). San Francisco: Freeman.
- Lewis, R. A. (1972). A developmental framework for the analysis of premarital dyadic formation. *Family Process, 11*, 17-48.
- Lewis, R. A. (1973a). The dyadic formation inventory: an instrument for measuring heterosexual couple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ociology of the Family, 3*, 207-216.
- Lewis, R. A. (1973b). A longitudinal test of a developmental framework for premarital dyadic formation.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35*, 16-25.
- Lewis, R. A. & Spanier, R. A. (1979). Theorizing About the Quality and Stability of Marriage. In W. Burr, R. Hill, F. Nye & I. Reiss (Eds.), *Contemporary Theories About the Family* (Vol. 1, pp.268-294). New York: Free Press.
- Murstein, B. I. (1987). A clarification and extension of the SVR theory of dyadic pairing.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49*, 929-933.
- Nye, F. I. (1982). *Family Relationships: Rewards and Costs*. Beverley Hills, CA: Sage.
- Rubin, Z. (1973). *Liking and loving: An Invitation to Social Psycholog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 Winston, INC.
- Rusbult, C. E. (1980). Commitment and satisfaction in romantic associations: A test of the investment model.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16*, 172-186.
- Rusbult, C. E. (1983). A longitudinal test of the investment model: The development and deterioration of satisfaction and commitment in heterosexual involvement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45*, 101-117.
- Rusbult, C. E. & Bunnk, B. P. (1993). Commitment processes in close relationships: An interdependence analysis. *Journal of Social and Personal Relationships, 10*(2), 175-204.
- Sabatelli, R. M. (1988). Measurement Issues in Marital Research: A Review and Cri-

- tique of Contemporary Survey Instrument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0, 891-915.
- Schaefer, M. T. & Olson, D. H. (1981). Assessing intimacy: The Pair Inventory. *Journal of Marital and Family Therapy*, 7, 47-60.
- Simons, R. L., Whitbeck, L. B., Conger, R., D., & Wu, C. I. (1991).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of harsh parenting.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7(1), 159-171.
- Sprecher, S. (1999). I love you more today than yesterday: Romantic partners' perceptions of changes in love and related affect over time.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6, 46-53.
- Sprecher, S. (2002). Sexual Satisfaction in Premarital Relationships: Associations With Satisfaction, Love, Commitment, and Stability.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39(3), 190-196.
- Sternberg, R. J. (1986). A triangular theory of love. *Psychological Review*, 93, 119-135.
- Sternberg, R. J. (1988). Triangulating love. In R. J. Sternberg & M. L. Barnes (Eds.), *The Psychology of Love* (pp. 119-138).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Weishaus, S. & Fied, D. (1988). A half century of marriage: Continuity or change?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0, 763-774.

附錄一、將婚伴侶個人資料

先生暱稱	年齡	教育程度	太太暱稱	年齡	教育程度	交往時間
Marx	29	大學	麗	27	高中	8 個月
源	29	專科	小妮	29	大學	1 年 1 個月
海豚先生	30	研究所	章魚太太	31	大學	1 年 1 個月
CJ	30	大學	Midy	28	大學	9 年
Nshooter	28	大學	Eleanore	25	大學	2 年 3 個月
Sam	36	專科	Judy	36	專科	1 年 6 個月
Ivan	25	大學	Lobaw	25	大學	4 年 3 個月
Jeff	30	大學	Jamie	25	大學	3 年 8 個月
Vactor	29	專科	Zoe	30	專科	5 年
保羅	39	大學	安妮	32	博士	6 年
魯夫	29	研究所	喬巴	30	大學	1 年 4 個月
大鵬	32	大學	小蘭	33	研究所	1 年
阿南	40	大學	大頭妮	34	專科	6 年
丹尼	27	研究所	蓓蓓	28	研究所	7 年 8 個月
Tim	28	研究所	Eunice	26	大學	1 年 2 個月
大紅帽	30	大學	小野狼	24	大學	5 年 10 個月
肯德雞	30	大學	迅猛龍	29	研究所	1 年 2 個月
小道	29	大學	阿鄉	27	大學	2 年
Ian	31	研究所	陶瓷	30	研究所	8 年 1 個月
Mario	37	大學	Sandra	37	大學	1 年 6 個月

註 釋

1. 初婚年齡係指初次結婚時的足歲年齡。根據內政部統計處「台閩地區 15 歲以上人口之婚姻狀況」的資料顯示，男性由 1971 年 28.2 歲提高到 2003 年 31.2 歲。女性由 1971 年 22.1 歲提高到 2004 年 26.9 歲（內政部統計處，2005a；薛承泰，2003）
2. 聯合報系民意調查中心於 2005 年 6 月 15～16 日晚間，針對 1,042 位 30～45 歲民眾進行電話調查。
3. 從 1976 年 0.90%、1986 年 1.65%、1996 年 3.21%、至 2003 年 5.13%、2004 年 5.47%。

Why Marriage? A Study of the Commitment Influencing Factors of Engaged Couples in Taiwan.

Wen-Yi Shieh
Shih Chien University.

Abstract

Due to the increasing rate of divorce and people delaying or not choosing marriage in Taiwan, this study intended to examine (1) how dating couples today proceed from dating relationships to marriage; and (2) what factors influence dating couples' willingness to commit into marriage. The present study was conducted by means of in-depth interviews with 20 engaged couples. Each couple was interviewed both individually and as a pair. It was found that, when young couples considered whether they should step into marriage, the factors influencing their decision seemed to be a mixture of the following four categories: social structure, social network, personal factors, and couple factors. Today's young people appear to be still strongly influenced by some traditional Chinese values. Partner's personality, emotional involvement, personal needs, mutual learning from each other, etc. also were considered. This study hopefully could help accumulating more knowledge in the field of couple relationships, and to serve as a reference for marriage preparation and premarital counseling in Taiwan.

Keywords: engaged couples, marital commitment, premarital relationships